

# 湘阴县鹤龙湖综合整治一期工程项目（EPC）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NXZ-2021-YY-XMZB-0374）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岳阳市,湘阴县

## 一、招标条件

本湘阴县鹤龙湖综合整治一期工程项目（EPC）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200万元，招标人为湘阴县鹤龙湖镇人民政府。

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1）鹤龙湖8000亩水面合计约530万方底泥进行清淤；底泥挖出干化后用于湖周边修建湖岸护堤大坝9.2KM；并对正常水位以上进行生态修复，构建景观生态护坡。（2）建设13处集中式人工湿地污水处理设施，1496个散户处理水设施及其配套管网。设生态浮岛1座。（3）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水质自动监测站1座。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1200万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湘阴县鹤龙湖综合整治一期工程项目（EPC）；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湘阴县鹤龙湖综合整治一期工程项目（EPC））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湖南省外企业按照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湘建建[2015]190号文件要求办理省外入湘企业基本情况登记（以“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查询结果为准，仅外省企业提供）；3.2

投标人必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要求：（1）设计资质要求：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环境工程设计专项资质（包含污染修复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2）施工资质要求：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施工总承包或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书；3.3拟任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

或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

注册建造师注册证及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证书注册单位与投标申请人一致；3.4设计负责人必须具有注册环保工程师执业资格。3.5技术负责人必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或环境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3.6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必须具备符合本项目要求的设计、施工等专业人员；具体要求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11项要求。3.7本招标工程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3.8资格要求类似工程业绩要求：不作资格要求；本项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1年05月19日 09时00分到2021年05月26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各投标人自行在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yueyang.gov.cn/>）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图纸等相关资料，网上下载的招标文件与书面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06月18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1年06月18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民兴路与狮子山南路交叉口西南角丘山大厦）

#### 七、其他

详见附件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湘阴县人民政府招标投标领导小组办公室/其委托的招标投标监管机构监督（电话：0730-2115226）。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湘阴县鹤龙湖镇人民政府

地 址：湘阴县鹤龙湖镇

联 系 人：彭先生

电 话：0730-2560001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长沙市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联 系 人： 袁先生

电 话： 07308213568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湘阴县鹤龙湖综合整治一期工程项目（EPC），已由湘阴县发展和改革局以湘阴发改【2017】157号和湘阴发改审【2021】42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中央投资和地方配套。招标人为湘阴县鹤龙湖镇人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湘阴县鹤龙湖综合整治一期工程项目（EPC）；

2.2招标编号：HNXZ-2021-YY-XMZB-0374；

2.3建设地点：湘阴县鹤龙湖镇；

2.4建设规模和主要内容：（1）鹤龙湖8000亩水面合计约530万方底泥进行清淤；底泥挖出干化后用于湖周边修建湖岸护堤大坝9.2KM；并对正常水位以上进行生态修复，构建景观生态护坡。

（2）建设13处集中式人工湿地污水处理设施，1496个散户处理水设施及其配套管网。设生态浮岛1座。（3）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水质自动监测站1座。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1200万元。

2.5招标范围：完成该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工程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移交，配合完成结（决）算、工程保修等工作，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第一部分：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人提供的建设前期资料的复核、补充和完善；本工程各专业的施工图设计工作；施工图设计、相关专业全过程设计以及施工期间的技术服务（含各阶段的报批、报建、施工现场指导等工作）；

第二部分：采购：包括设计范围内材料设备采购；

第三部分：施工（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经评审通过后的设计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及保修服务；

2.6质量要求：

设计：符合相关规范、国家政策、法规和本项目设计任务的要求；

施工：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

2.7保修要求：按建设部【2000】80号令保修；

2.8计划工期：计划工期140天（其中，设计工期要求：合同生效后20天内完成施工设计方案，15天内完成补充、修改；施工工期要求：120天）；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湖南省外企业按照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湘建建[2015]190号文件要求办理省外入湘企业基本情况登记（以“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网”查询结果为准，仅外省企业提供）；

3.2 投标人必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要求：



(1) 设计资质要求：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环境工程设计专项资质（包含污染修复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2) 施工资质要求：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施工总承包或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书；

3.3拟任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或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注册证及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证书注册单位与投标申请人一致；

3.4设计负责人必须具有注册环保工程师执业资格。

3.5技术负责人必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或环境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

3.6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必须具备符合本项目要求的设计、施工等专业人员；具体要求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11项要求。

3.7本招标工程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8资格要求类似工程业绩要求：不作资格要求；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及澄清答疑发布

4.1具有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有意参加本项目的，请于2021年5月19日至2021年5月26日17时00分前登录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yueyang.gov.cn>），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4.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500元/本，只支持网银支付。

4.3澄清答疑采用网上发布方式。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的澄清答疑均采用网上发布，投标人自行下载。通过网络下载的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与书面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4投标人应及时关注网上相关招标信息，如有遗漏（包括但不限于文件未下载或下载不完整）所造成的投标失败或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及解密

5.1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及开标时间为2021年6月18日9时30分。请投标人在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yueyang.gov.cn>）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5.2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请投标人确保投标文件如期解密。在开标现场解密的，请投标人自备解密电脑和网络。

5.3投标人如遇到操作问题，请咨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技术科0730-2966692。

#### 六、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玖万贰仟元整。（¥92000.00元）



6.2缴纳时间：2021年6月17日12：00止，以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支付系统为准。逾期到账视为无效投标。

6.3缴纳方式：货币方式缴纳和电子保函。

(1) 货币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必须是从投标人单位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电汇、银行汇票或网银转账的方式一次性按时、准确、足额转入投标保证金生成的子账号中。招标人不接受以现金或单位结算通卡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开户名称：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投标人在网上可自行选择保证金专户银行账户

银行账户：投标人随机获取对应本项目（标段）投标保证金子账号（具有投标资格有意参加投标的，在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下载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后，须在2021年5月19日至2021年5月26日17时00分前获取该子账号）

①投标人在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yueyang.gov.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登入”（首次登入需注册，完成注册并绑定投标人CA等相关手续后进入交易系统），投标人选择对应项目进行投标操作，生成对应本项目（标段）的投标保证金子账号。该账号为投标人缴纳本项目（标段）投标保证金的唯一账号，请注意保密。（投标人必须办理湖南CA数字证书才能完成登入及后续操作）

②投标人在提交保证金时，应按照随机获取的保证金子账号信息准确填写银行账单（投标保证金只能从投标人的银行基本户转出），投标人可通过登入系统查询保证金到账及退还情况。

（ 2） 电 子 保 函 ；

①投标保证金采用保证保险方式的，由保险公司开具投标保证保险的采用电子保险保单形式，投标人应登录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线上办理投保手续；

②投标人可通过银行一般户、支付宝、微信等支付方式支付保费，完成投标保证金提交；

③工程建设投标保证保险投保人操作流程详见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服务指南；

④使用电子保函的，需在2021年5月19日至2021年5月26日17时00分前选定电子保函作为保证方式。

6.4 CA数字证书办理

湖南省数字认证服务中心有限公司（民兴路与狮子山南路交叉口）庙坡碧玉湾（南门）43号门面，电话：0730-8181828。

七、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开标后资格审查。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 九、监管单位

本次招标项目招投标监督机构为：湘阴县人民政府招标投标领导小组办公室/其委托的招标投标监管机构监督（电话：0730-2115226）

## 十、联系方式

招标人：湘阴县鹤龙湖镇人民政府

地址：湘阴县鹤龙湖镇

联系人：彭先生

电话：0730-2560001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联系人：袁先生

联系电话：0730-8213568

